

長號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(112.04.18)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音樂學系期末術科考試會議(銅管、打擊組)修訂(112.06.06)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(112.06.14)

學期	組別	主修考試範圍
2	長號	演唱奏專業模組 1. 音階：24 個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一首 (需背譜)。
	應用音樂與音樂教育模組	1. 音階：2 升降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1 首。
3	長號	演唱奏專業模組 1. 音階：24 個大小調 2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2 首 (需背譜)。
	應用音樂與音樂教育模組	1. 音階 3 升降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1 首(免背譜)。
4	長號	演唱奏專業模組 1. 音階：24 個大小調 2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2 首選一 (需背譜)。
	應用音樂與音樂教育模組	1. 音階 3 升降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1 首(免背譜)。
5	長號	演唱奏專業模組 1. 音階：24 個大小調 2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2 首 (需背譜)。
	應用音樂與音樂教育模組	1. 音階 4 升降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1 首(免背譜)。
6	長號	演唱奏專業模組 1. 音階：24 個大小調 2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2 首 (需背譜)。
	應用音樂與音樂教育模組	1. 音階 4 升降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1 首(免背譜)。
7	長號	演唱奏專業模組 1. 音階：24 個大小調 2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2 首 (需背譜)。
	應用音樂與音樂教育模組	1. 音階 4 升降大小調 1 個 8 度。 2. 練習曲 1 首(免背譜)。

備註：

- 術科考試成績分配比例：期初考 20%，平時 30%，期末 50%。
- 背譜為原則，若有特例需於繳交曲目時一併提出。
- 除非該組有特別規定，其餘依照期末術科考試辦理。
- 以上曲日期末術科考試不得重複使用(鋼琴組及各組畢業音樂會除外)。
- 學生所繳交曲目需照系上統一格式。
- (1)如有伴奏或其他課者，需於考前三日內向系辦報備，以調整考試順序。
(2)如無以上情形，遲到同學不得參與考試。
- 任何主修樂器在期初、期末術科考試以及畢業音樂會，若因生理或心理因素需申請視譜，需提供【兩年內之就醫紀錄】向系辦公室申請是否同意視譜考試。